

國立高雄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圓夢獎助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姓 名		學 號	
系所年級		連絡電話	
E-mail			
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族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學年度領有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或扶育未滿三歲子女之學生		
輔導單位			
輔導期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-6 月期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-12 月期間		
檢附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乙份（確定附上後請打勾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補助金、證照獎勵金、競賽獎勵金、活動獎勵金、圓夢獎助金等輔導機制，其中一項之參與證明		
確認條款	是否於申請輔導期間獲《國立高雄大學弱勢學生助學作業要點》第三點所指「生活助學金」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申請人簽名	院長/系主任簽章	學務處承辦人簽章	承辦單位主管簽章

說明：

1. 本申請表依據《國立高雄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圓夢獎助作業要點》辦理。
2. 每年依深耕計畫核定經費規劃各院系可申請名額並公告之。
3. **當學期有獲《國立高雄大學弱勢學生助學作業要點》第三點所指「生活助學金」者，不得申請本獎助金。**
4. 申請上該獎助金之學生須於勾選輔導期間內於輔導單位輔導滿 20 小時。
5. 學生於輔導完成後須繳交「輔導紀錄」及「心得報告」至學務處備查。